

关于对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401 号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对精密结构件业务相关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8,184.68 万元、7,582.21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上述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按组合计提的相关情况；并进一步说明相关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情况，具体包括客户名称及关联关系、合作年限、对应终端客户、产品销售明细及销售时间、销售收入、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占相应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比例情况，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产品出库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证明、会计凭证等。

(2) 请补充说明公司针对上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催收情况，以及未来拟采取的有效催收措施或解决措施；并自查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形。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针对公司上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应经济业务发生的真实性履行的核查程序、依据、比例及结论。

2.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对精密结构件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2,681.74 万元。

(1) 请进一步根据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的具体明细情况，详细说明本期新增计提精密结构件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占相应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情况。

(2)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在年报中称，截至报告期末的精密结构件账面价值为 1,276.74 万元，且预计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请你公司结合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政策、相关存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的对比情况，详细说明你公司精密结构件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谨慎性、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针对公司上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履行的核查程序、依据、比例及结论。

3.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对精密结构件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9,800.74 万元。

(1) 请进一步根据机器设备等的具体明细情况，详细说明本期新增计提精密结构件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占相应固定资产账面余额的比例情况。

(2)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在年报中称，部分精密结构件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请你公司结合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政策、相关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对比情况等，详细说明你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相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谨慎性、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针对公司上述固定资

产减值准备计提履行的核查程序、依据、比例及结论。

4.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对联营企业常州诚镓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诚镓”）、东莞诚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诚镓”）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1,195.97 万元、5,340.94 万元，相关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减计至 0。

（1）请补充说明上述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具体过程、详细参数、相关依据等，并进一步分析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大额减值准备的谨慎性、合理性。

（2）结合常州诚镓、东莞诚镓的主要业务、市场竞争、行业地位、具体生产经营情况和业绩数据等，详细说明常州诚镓、东莞诚镓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我部关注到，你公司 2018 年、2020 年均对精密结构件业务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集中计提了大额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导致公司 2018 年、2020 年严重亏损。请结合上述问题 1 至问题 4 的相关答复，详细分析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当计提相关跌价准备、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问题。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非经常性损益表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产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3,286.17 万元、债务重组损益 3,818.92 万元。

（1）请补充说明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的具体构成、处置标的情况及处置目的、交易作价以及定价依据、交易对手方的关联关系、履

行的审议程序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交易价款是否已按期收回、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等。

(2) 请结合债务重组的具体方式、交易实质，补充说明债务重组损益的具体计算过程、相关金额确认的准确性、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等。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发出商品账面价值 86,094.81 万元,占存货总账面价值的 59.18%。并且,你公司在年报中称,因智能装备业务产能受限,针对部分大客户采取均衡交付方式发货,客户批量验收;前期已交付商品按照收入确认原则,未确认销售收入,计入发出商品。

(1) 请按照已交付、未交付类别划分,补充说明发出商品的具体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发出商品名称、金额及占比情况、对应客户、未验收原因及合理性(如适用)。

(2) 请结合你公司与相关客户签订合同中的发货验收条款约定、你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等,详细说明上述已交付商品未能验收确认的合理性,以及你公司是否存在跨期调节营业收入情形;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发货及验收单据、会计凭证等。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详细说明针对公司营业收入截止性测试履行的核查程序、依据、比例及结论。

8.我部关注到,2017年以来,你公司在主要销售 3C 系列机床的基础上,加快了通用机床领域的布局。

(1) 请补充说明 2020 年 3C 系列机床和通用机床的销售金额、销售占比、毛利率情况，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说明相关毛利率与行业趋势一致，若否，请详细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2)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通用机床的竞争优劣势、各应用领域的销售客户及销售金额情况，以及你公司未来在通用机床领域拟采取的发展战略及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应对措施。

9.年报显示，在数控机床产品销售过程中，你公司为部分采用买方信贷模式购买产品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

(1) 请补充说明买方信贷模式销售的具体产品及相应销售金额、占机床产品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相关比例是否与行业趋势一致，若否，请详细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2) 请补充说明提供信贷担保的具体情况，以及公司是否实际承担了担保责任。

(3) 请补充说明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是否能够有效防控买方信贷担保风险。

10.(1) 请补充报备公司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的名称、关联关系、销售或采购的具体明细及对应金额；并与 2019 年的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明细情况对比，说明是否存在变化及变化原因、合理性。

(2) 请补充报备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方的名称，并分析与前五名客户的匹配程度。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6 月 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

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5月28日